

# 2021 年度长沙市望城区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项目名称：2021 年度长沙市望城区统计局部门整体支出

被评价单位：长沙市望城区统计局

评价委托单位：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

评价实施机构：湖南新财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2 年 7 月 20 日

# 湖南新财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HUNAN NEW CAIY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地址：长沙市芙蓉区紫薇路8号华泰大厦20楼 邮编：410016 电话：0731-84885176

## 2021年度长沙市望城区统计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湘财苑专审字[2022]第127号

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不断强化部门绩效理念，提高部门支出的整体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保障部门更加科学有效地履行职责，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1年省级预算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和《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望财绩〔2022〕3号）的要求，受望城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委托，湖南新财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2年5月对长沙市望城区统计局（以下简称“区统计局”）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实施了资料审阅、账务核实、检查支付记录、询问、实地核查等现场评价程序。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和现场核查综合评价形成本报告。

### 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统计局主要负责对社会经济发展进行统计调查、统计分析，提供统计资料和统计咨询意见，进行统计监督；负责大型国情国力普查；开展综合分析和专题统计研究，提供统计信息、统计咨询、统计监督；开展各种统计抽样调查和多项调研考核。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区统计局是望城区行政机关，属全额拨款机关行政单位，内设综合科、业务科、法规科三个科室，下设统计普查中心和经济调查队。区统计局核定编制 11 名，其中：行政编制 10 名，事业编制 1 名；统计普查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7 名，经济调查队核定事业编制 4 名。区统计局实有在职在编 17 人，政府雇员 2 人，临聘人员 7 人，退休人员 12 人。

## 二、部门支出情况

统计局 2021 年度部门实际支出 1,187.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4.38 万元，一般项目支出 178.47 万元，公共专项支出 465 万元。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基本支出 544.38 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55.1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18 万元，主要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度一般项目支出 178.47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各个行业定期报表统计、区统计年鉴的编印、基层基础建设、基本单位名录建设等方面。

2021 年度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共专项年初预算 400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65 万元，2021 年实际支出 465 万元，主要为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经费及“两员”劳务费支出。

### 三、部门绩效目标

#### （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区统计局 2021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符合行业规定“四上”统计汇总调查工作，确保汇总数据完整、可靠；不定期开展各行业统计数据报表会议，及时解决填报企业的误区及诉求，确保填报企业上报统计数据合法合规；每月提供经济运行快报，提供年度统计公报、统计年鉴和统计分析资料，为政府相关部门宏观调控、重大决策方面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

#### （二）第七次人口普查公共专项

区统计局 2021 年度第七次人口普查公共专项项目绩效目标：摸清全区人口基本情况，同时开展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分析以及相关课题研究工作，完成人口普查公报；完成“两员”劳务费发放工作，保障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正常开展。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区统计局 2021 年度基本完成年初设定绩效目标，但仍有部

分目标未完成。如：因国家人普数据开发平台未完成，区统计局未开展人口普查课题研究会，未完成人口普查数据分析工作，整体拖慢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进度。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 1. 做好各项统计工作，提高统计数据质量

区统计局完成了工业、农业、固定资产投资、建筑业、商业财贸、服务业、综合等行业统计调查工作，完成常规月报和年报统计等基础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国民经济核算；针对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区统计局作为区牵头负责部门，制定普查方案，完成普查宣传、普查区划分与绘图、普查摸底与登记等前期工作，并对区域内各街道数据进行核查和比对复查，统计并下拨普查“两员”劳务费，保障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顺利收尾；同时，区统计局在望城区门户网站发布第七次人口普查公报，为政府相关部门宏观调控、重大决策方面提供科学准确的信息支持。

### 2. 围绕中心工作，着力提升统计服务水平

区统计局科学研判，服务区域经济发展。一是按时编发统计产品，及时编印《月度望城经济运行快报》《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公报》《统计年鉴》。2021年度共编发《月度望城经济运行快报》11期、《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公报》1篇、《统计年鉴》1期、统计分析10余篇。二是加强“四上”企业（即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质等级建筑业企业、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国家重点服务业企业等四类规模以上企业）填报能力，根据各时段经

济运行特点，开展统计业务培训会，普及统计填表知识。2021年度为指导望城区“四上”企业准确无误填报统计报表，区统计局强化服务，不定期开展统计业务培训会，解决“四上”企业填报的盲点误区，为推动望城区下一步高质量发展提供较好的统计数据信息方面服务支持。

### （三）评价结论

区统计基本遵循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完成了2021年度整体工作目标，但也存在资产管理不规范、统计业务工作管理不到位等问题。从目标设定、预算配置与执行、预算与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区统计局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83.50分，评价等级为良。

##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预算绩效管理不到位

#### 1. 政府采购超预算

2021年度统计局政府采购预算34.04万元，实际采购支出37.74万元，超预算3.70万元。

#### 2. 自评报告质量不高

区统计局提供的绩效自评报告，反映问题少，仅涉及预算方面，问题的分析片面不深入，建议与问题存在脱节，绩效自评工作整体不高。

### （二）财务管理不规范

### 1. 账务处理不规范

通过查看区统计局财务资料，发现第七次人口普查专项账务核算不规范。如：第七次人口普查专项经费的部分支出在一般项目支出明细账中核算（2021年2月5#凭证、2021年4月28#凭证、2021年5月4#凭证等）。

### 2. 一般项目支出挤占公共专项

区统计局未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实际使用过程中存在一般项目支出挤占公共专项经费的情况。如：第七次人口普查专项中列支“望统微讯”公众号运营服务费6万元（2021年8月9#凭证）、文具用品款1.08万元（2021年4月27#凭证），上述支出属于一般项目支出。

### 3. 往来款控制率超标

区统计局往来款控制率为25%，超目标值15%，系未及时将“四上”企业统计员补助结余款上缴所致。

### 4. 项目资金结转结余率偏高

区统计局2021年年初预算1,087.77万元，年末结转数92.03万元，结转结余率为8.46%，超控制目标值3.46%。区统计局2021年度结转结余率较2020年度大幅度增长，系未及时召开年末“四上企业”年报统计培训会议，相关资金未使用所致。

## （三）资产管理不到位

### 1. 未对资产进行年度盘点

《长沙市望城区统计局固定资产管理制》第十条规定：“综

合科应组织财产专管员每年 12 月底以前对全局所有固定资产进行一次清查。”经核查，区统计局 2021 年度未安排专员对固定资产实施年度盘点。

## 2. 实物资产管理不到位

一是卡片台账入账不及时。2021 年 8 月份新购置的保险柜，2022 年 4 月计入卡片台账；资产编号为 12200101020400006 的茶水柜未在固定资产台账中找到相关记录。二是个别实物资产未贴标管理。在资产抽盘过程中发现，上述茶水柜未进行粘贴标签管理。

### （四）部分统计管理工作需加强

#### 1. 普查专项“两员”劳务费标准不一

##### （1）各街道普查员劳务费计算标准不一

根据统计局提供的《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劳务费分配表》，发现各街道同一段段劳务费计价标准不一。如：底册登记阶段，高塘岭街道、大泽湖街道、月亮岛街道等 8 个街道，劳务费按 1.5 元/人进行计算，黄金园街道、茶亭镇 2 个街道，劳务费按 1.6 元/人进行计算，丁字湾街道、白沙洲街道等 4 个街道，劳务费按 1.7 元/人进行计算。短表登记阶段，各街道的劳务费计算标准也不一致。经询问统计局相关业务人员，未对上述劳务费计算标准不一致的原因给出相关解释。

##### （2）街道劳务费下发标准与分配方案标准不一致

经现场走访核查发现，月亮岛街道底册登记阶段按 1.7 元/



人，短表登记阶段按 1.8 元/人的标准下发劳务费，与长沙市望城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劳务费（第一批次）分配的请示》中劳务费标准不一致：底册登记阶段 1.5 元/人，短表登记阶段 1.9 元/人。

(3) 同一街道不同社区对基层信息采集人员劳务费发放标准不一

现场走访高塘岭街道，发现该街道下属斑马湖社区和望府路社区对基层普查员劳务费发放标准不同。如：斑马湖社区对普查员劳务费发放标准为：短表登记 4 元/人，长表登记 6 元/人；望府路社区对普查员劳务费统一标准均为 5 元/人。

据了解，因该项目资金有限，且各街道配套资金各不相同，在实际发放普查劳务费时，难免出现上述劳务费发放标准不一的情形。

## 2. 个别行业统计年报上报工作未完成

现场查看湖南省统计联网直报平台，发现 2021 年度符合行业规定“四上”企业的工业企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总产值报表报送率为 96.29%，2 家企业未及时上报。

## 3. 部分目标工作未完成

2021 年度区统计局年初计划开展人口普查课题研究会和人口普查数据分析工作，截至现场评价离场日，上述工作仍未开展，整体拖慢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进度。经了解，由于国家人口普查数据开发平台未建设完成，相关数据无法查询，区统计局无法开

展人口普查课题研究会和人口普查数据分析工作。

## 六、有关建议

### （一）做好预算绩效管理，提升预算工作质量

统计局应加强与业务部门沟通，充分了解预算年度重点工作和资金支出规模，按照部门需求做好政府采购预算，合理、规范开展政府采购工作。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梳理业务过程中存在的重点难点，客观反映问题，深入剖析原因，提出可操作性强的建议，避免形式主义，进一步提高自评报告质量。

### （二）加强财务工作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一是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账务核算，对财务换岗人员务必做好工作交接，必要时进行相关培训，确保财务基础工作到位；二是规范资金使用，加强专项资金支出审核，对支出范围严格把关，确保资金专款专用；三是加强往来款管理，财务部门年末及时上缴项目结余款，避免趴帐；四是与业务部门保持沟通，针对预计年底完成的项目，建立更合理的预算机制，减少资金结余，进一步加强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

### （三）加强实物资产管理，确保资产安全完整

强化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按规定对资产定期盘点，并做好核对记录，切实做到账实相符；做好资产管理基础工作，重视资产台账管理，及时记录维护，确保不漏一物；规范实物资产管理，新购入资产规范贴标，进一步保障资产的安全完整。

### （四）重视业务过程管理，提高业务管理水平

区统计局作为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主管单位，一方面应摸底区域内普查工作总量，统筹汇总普查“两员”劳务费，结合专项资金情况和各街道普查数据质量，制定合理的劳务费计算标准，遵循公平公开原则，下发辖区内下属街道；另一方面，对街道和下属社区的配套资金，以政策文件形式加以规定，保障普查“两员”劳务费足额到位、标准合理、公平公正。

区统计局应定期核实“四上”企业上报报表情况，重视过程管理，对未及时上报报表的“四上”企业，积极督促，确保工作按时高质完成。

附表：《2021 年度区统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

湖南新财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评人员：王惠平

2022 年 7 月 20 日

附表

2021年度区统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情况	得分
投入 (9分)	目标设定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②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③符合部门制定的发展实施规划,计1分,否则不得分; ④绩效目标应未设的,部门整体未设,扣1.5分;扣分=未设÷应设×1.5分。	绩效目标合理,不扣分。	2
		绩效目标明确性	3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①绩效目标应未设的,扣3分; ②目标明确,细化量化良好,个性指标中的量化指标,3个及以上,计1分;2个,计0.5分;2个以下不得分。 ③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的指标,3个及以上,计1分;2个,计0.5分,2个以下不得分。 ④目标与资金匹配良好,逻辑关系明确,计1分,否则不得分。	整体绩效目标量化,目标与年度资金匹配性良好。	3
	预算配置 (4分)	聘用人员控制率	2	本年度聘用人员按月加权平均后的人数与上年加权平均人数对比。 聘用人员是指除在编、政府雇员、退役士官外每月发放工资的工作人员(含劳务派遣人员)。	与上年对比,每超1人扣0.5分,扣完为止。 (对比后按去尾法计算超上年人数)	2021年度聘用人员7人,2020年度聘用人员8人,与上年对比未超过,不扣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情况	得分
		资金到位率 (公共专项)	2	<p>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p> <p>实际到位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 内落实到具体预算支出的资金。</p> <p>预算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 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预算支出的资金。</p>	<p>资金安排在11月底之前分配完毕, 计2分; 12月底到位率=100%, 计1.5分, 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0.1分。</p>	<p>资金到位率100%, 不扣分。</p>	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公共专项)	2	<p>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数/预算数) ×100%。</p> <p>预算执行数: 部门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p> <p>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p>	<p>全年预算执行率100%±5%以内, 计2分, ±5~10%, 计1分, ±10%以上, 不计分。</p>	<p>预算执行率100%, 不扣分。</p>	2
	预算执行	横向拨款	2	<p>部门以本级预算安排的资金拨付给其他预算部门、街镇 (通过财政预算调剂的不在此列)</p>	<p>超过2笔后, 每发现1笔扣0.4分, 扣完为止。</p>	<p>横向拨款未超过2笔, 不扣分。</p>	2
	预算执行	往来款项控制率	2	<p>①年末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年初预算商品服务支出 (基本支出);</p> <p>②对所有往来科目进行账龄分析。</p>	<p>以会计账簿为准, 目标值≤10%, 达目标值不扣分;</p> <p>未达目标值,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较上年下降的, 计1.5分, 持平的, 计1分, 增长的, 不得分。</p> <p>查看所有往来科目账簿, 账龄三年以上的往来, 每1笔扣0.5分。</p>	<p>往来款项控制率 =68,300/270,000*100%=25%, 扣0.5分。</p>	1.5
	预算执行	结转结余率	2	<p>结转结余率= 结转结余总额 (不含上级专项)/支出预算数 ×100%。</p> <p>结转结余总额: 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p>	<p>结转结余率5%以内, 计2分, 5~10%计1分, 10%以上不计分。</p>	<p>结转结余率 =920,334.87/10,877,714 ×100%=8.46%, 在5~10%内, 扣1分。</p>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情况	得分
		结转结余变动率	2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末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末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末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以会计账簿预算结余为准,目标值≤0%;达目标值得2分,未达目标值的采用比率扣分法:分值=变动率×2×10,变动率达10%以上,不计分。	结转结余变动率=[(920,334.87-137.82)/137.82]×100%>10%,扣2分。	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不超过当年预算。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以下(含)计1分,每超出1%扣0.1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2,800/10,000×100%=28%,未超出不扣分。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100%计1分,每超过(降低)1%扣0.1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377,390.8/340,400)×100%=110.87%,超过10%,扣1分。	0
		内部控制健全性	2	①是否已制定内部控制制度; ②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未在2021年9月30日前正式行文印发内部控制制度,扣2分;制度不完整(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结合实际情况),每缺1项扣0.5分;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每发现1例扣0.2分。	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不扣分。	2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重点关注:是否按有关规定做到应采尽采、应招尽招、应评尽评,无规避政府采购、招标投标和投资评审等行为); ②资金的支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重大开支是否经集体研究决定;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①②③④项,每发现1例扣0.5分; ⑤⑥项,每发现1例扣5分; 情节特别严重的,等级直接定为“差”。	存在账务处理不规范、挤占资金等情况,扣4分。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情况	得分
过程 (31分)	预算管理 (15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是否存在重复申报项目、虚报冒领资金。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的信息。	①、②各计1分，酌情扣分。	预决算信息已公开，不扣分。	2
		绩效自评情况	3	①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②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绩效自评报告是否完整，反映的问题是否具体，意见是否可行。	未开展绩效自评，扣3分，未组织基层预算单位开展自评，扣1分，未组织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扣1分； 自评数据不准确、不真实，报告内容不完整，问题不具体，意见无操作性，每1处扣0.2分。	开展自评，自评报告质量不高，扣1分。	2
	资产管理 (4分)	问题整改情况	3	根据近三年审计、财政绩效评价报告，查看单位的整改情况；确实无法整改的，检查以后年度执行情况。	对近三年审计、财政绩效评价报告中发现的问题全部整改，计2分；部分整改，计1分；未整改，计0分。	问题整改均已整改，不扣分。	3
		资产安全管理	4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②资产是否盘点； ③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④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⑤资产账务处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 ⑥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⑦资产出租出借是否符合规定。	账实不符，每1例扣0.2分；未进行盘点，扣1分；资产配置不符合标准，每1例扣0.1分；处置不规范，每1例扣0.2分；账务处理不规范，每1例扣0.2分；资产有偿使用或处置收入未按时足额上缴，每1例扣1分；未按规定出租出借国有资产，每1例扣1分。	固定资产未盘点，资产台账入账不及时、实物资产未贴标管理等，共扣2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情况	得分
产出 (35分)	职责履行 (35分)	“四上”企业管理及维护	6	<p>① 否完成对达到行业标准的优质企业录入名录库；</p> <p>② 是否对未达行业标准的企业进行筛选，核实情况，并对未达标的企业进行清理；</p> <p>③ 是否对本区域内主要变更信息(组织机构代码变更、单位详细名称变更、建筑业资质等级变更)的企业进行实际情况核实并进行维护；</p> <p>④ 是否对其他需要退出名录的单位，进行核实及清理维护。</p>	<p>① 对达到行业标准要求的优质企业录入名录库，计 1.5 分，每出现一例未完成，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② 对未达行业标准的企业进行筛选，核实情况，并进行清理，计 1.5 分，每出现一例未完成，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③ 完成对本区域内变更信息的企业进行情况核实并维护，计 1.5 分，每出现一例未完成，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④ 对“规上转规下”、注销或吊销执照、辖区变更（跨省）、已停业（歇业）等需要退出名录的企业，完成核实及清理维护工作的，计 1.5 分，每出现一例未完成，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四上”企业按照规定进行管理及维护，不扣分。</p>	6
		常规月报、年报统计工作	4	<p>① 是否完成对工业、商贸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及其他达到行业标准要求的优质“四上”企业的常规月报统计工作；</p> <p>② 是否完成对工业、商贸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及其他达到行业标准要求的优质“四上”企业的常规年报统计工作。</p>	<p>① 完成对企业专业常规月报统计工作，全部完成的，计 2 分，每发现一项未完成，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② 完成对企业专业常规年报统计工作，全部完成的，计 2 分，每出现一例未完成，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工业企业常规年报统计完成率 96.29%，存在 2 家公司未能上报的情况，扣 1 分。</p>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情况	得分
		专项调查工作	4	<p>①是否根据上级部门计划，确定调查协助人员及调查方向等事项；</p> <p>②是否根据计划完成专业调查；</p> <p>③是否将调查结果上报上级部门。</p>	<p>①根据计划，确定调查人员及调查方向，计1分，否则不计分；</p> <p>②对工业企业调查、文化产业调查、小微企业调查、“乡村振兴之路”等专项调查，全部完成，计1.5分，每出现一项未完成，扣0.5分，扣完为止；</p> <p>③已将调查结果上报上级部门，全部上报，计1.5分，每出现一例未上报项，扣0.5分，扣完为止。</p>	<p>部门按照规定完成专项调查工作，不扣分。</p>	4
		第七次人口普查收尾工作	4	<p>①是否组织开展人口普查专题研究讨论会；</p> <p>②是否按照研究方向完成对普查成果分析、公布等工作；</p> <p>③是否对普查指导员、普查员的劳务派遣费发放到位。</p>	<p>①组织开展人口普查专题研究讨论会，计1.5分，否则不计分；</p> <p>②按照研究方向完成普查成果分析、公布等各项工作的，计1.5分，否则根据实际开展情况，酌情扣分；</p> <p>③对普查指导员、普查员的劳务派遣费发放到位，计1分，每出现一例未发放，扣0.3分，扣完为止。</p>	<p>人口普查专题研究讨论会、普查成果分析、公布等工作未完成，考虑因客观因素影响，酌情扣1分；各街道普查员劳务派遣费发放标准不一，酌情扣1分。</p>	2
		统计监督	5	<p>①是否建立和完善统计日常执法检查工作制度；</p> <p>②区域内是否开展各类统计执法检查工</p> <p>作；</p> <p>③是否对月度检查结果异常项进行原因核查，并督促整改。</p>	<p>①建立和完善统计日常执法检查工作制度，计1分，否则不得分；</p> <p>②区域内已开展各类统计执法检查工</p> <p>作，计2分，否则根据实际开展情况，酌情扣分；</p> <p>③对月度检查结果异常项进行核查并督促整改，计2分，每出现一例未整改，扣0.5分，扣完为止。</p>	<p>部门未能及时督促部分公司上报年度统计报表，扣1分。</p>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情况	得分
		宣传培训	4	<p>①是否制定宣传活动或培训方案；</p> <p>②是否按计划组织培训活动；</p> <p>③组织培训活动次数是否达标；</p> <p>④是否开展“统计开放日”宣传活动。</p>	<p>①制定宣传活动或培训方案，计1分，否则不计分；</p> <p>②按照方案计划组织培训活动，计1分，否则不计分；</p> <p>③每年至少举办2次培训活动，计1分，每增加1次加0.3分，每减少1次，扣0.3分，扣完为止，该项共计1.5分；</p> <p>④开展“统计开放日”宣传活动的，计0.5分，否则不计分。</p>	已开展统计法制宣传培训工作，不扣分。	4
		部门日常工作管理	4	<p>①是否完成月度、季度、年度统计数据汇总审查工作；</p> <p>②是否向相关单位发放月度《望城经济运行快报》；</p>	<p>①完成月度、季度、年度统计数据汇总审查工作，计1.5分，每出现一例未完成项，扣0.5分，扣完为止；</p> <p>②向相关单位发放月度《望城经济运行快报》，计1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减分数；</p> <p>③完成经济运行监测预警工作，计1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减分数。</p>	按规定完成部门日常工作管理，不扣分。	4
		及时性	2	各项工作是否及时完成。	及时发现完成各项工作，计2分，每发现一项超时完成的，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未及时召开培训会，酌情扣0.5分。	1.5
		统计数据公示	2	统计数据是否在规定公示渠道进行公示。	<p>①全区的月、年报统计数据在望城快讯、望城区人民政府官网等平台进行公示，计1分，否则不计分；</p> <p>②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分析结果在国家人普数据平台进行公示，计1分，否则不计分。</p>	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分析结果未在国家人普数据平台公示，考虑存在客观原因，酌情扣0.5分。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情况	得分
效果 (25分)	履职效益 (15分)	社会效益	6	是否提供了望城区经济、社会、人口等方面统计数据, 满足社会各界对统计数据的需求。	向公众、社会各界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 满足各个行业对于统计信息的需求, 计6分, 否则根据实际情况, 酌情扣分。	满足社会各界对统计数据的需求, 不扣分。	6
		可持续影响	6	①通过普查数据成果分析、公布等工作, 是否充分发挥统计的信息、咨询、监督、预判等作用, 促进相关企业发现自身信息盲点及误区, 带动企业经济增长; ②是否通过提供行业统计数据支持, 提高行业竞争力, 带动区域经济发展。	①通过普查数据成果分析、公布等工作, 充分发挥统计的信息、咨询、监督、预判等作用, 帮助企业发现自身信息盲点及误区, 带动企业经济增长, 效果较好, 计3分, 否则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②通过提供行业统计数据支持, 提高行业竞争力, 带动区域经济发展, 计3分, 否则根据实际效果, 酌情扣分。	已提供全面详实可靠的统计数据信息支持, 较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不扣分。	6
效果 (25分)	履职效益 (15分)	12345 部门投诉率	3	①工单办结率=工单办结量/签收工单量*100%; ②工单是否发回重办。	①工单办结率100%, 计1.5分, 每降低5%, 扣0.3分, 扣完为止; ②工单未出现发回重办的, 计1.5分, 不满意工单被市级发回重办, 每出现一例, 扣0.2分, 不满意工单被区级发回重办的, 每出现一例, 扣0.05分, 扣完为止。	未发现异常情况。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10	考核社会公众对统计局部门整体工作的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95%及以上为满分, 80%及以下不计分, 每下降1%扣0.5分, 扣完为止。	满意度98.26%, 不扣分。	10
合计			100				83.5

179	180	181	182	183
<p>180</p> <p>181</p>	<p>182</p> <p>183</p>	<p>184</p> <p>185</p>	<p>186</p> <p>187</p>	<p>188</p> <p>189</p>
<p>190</p> <p>191</p>	<p>192</p> <p>193</p>	<p>194</p> <p>195</p>	<p>196</p> <p>197</p>	<p>198</p> <p>199</p>
<p>200</p> <p>201</p>	<p>202</p> <p>203</p>	<p>204</p> <p>205</p>	<p>206</p> <p>207</p>	<p>208</p> <p>209</p>
<p>210</p> <p>211</p>	<p>212</p> <p>213</p>	<p>214</p> <p>215</p>	<p>216</p> <p>217</p>	<p>218</p> <p>219</p>
<p>220</p> <p>221</p>	<p>222</p> <p>223</p>	<p>224</p> <p>225</p>	<p>226</p> <p>227</p>	<p>228</p> <p>229</p>
<p>230</p> <p>231</p>	<p>232</p> <p>233</p>	<p>234</p> <p>235</p>	<p>236</p> <p>237</p>	<p>238</p> <p>239</p>
<p>240</p> <p>241</p>	<p>242</p> <p>243</p>	<p>244</p> <p>245</p>	<p>246</p> <p>247</p>	<p>248</p> <p>249</p>
<p>250</p> <p>251</p>	<p>252</p> <p>253</p>	<p>254</p> <p>255</p>	<p>256</p> <p>257</p>	<p>258</p> <p>259</p>